

证券代码：837000 证券简称：特飞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召开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17 日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000	特飞科技	2024年6月1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3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3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监事会主席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向监事会汇报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的议案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编制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编制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3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的议案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》的议案

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4.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6月17日9：00—10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绵阳市涪城区科创园街道九州大道268号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唐艳

联系电话/传真：0816-4825275

联系地址：绵阳市涪城区科创园街道九州大道268号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交通和住宿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.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四川特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7日